

证券代码：301180

证券简称：万祥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2

# 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四次会议

###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独立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祥科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以电话/书面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推选独立董事黄鹏主持，应到独立董事三名，实到独立董事三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

####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1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事项。

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募投项目建设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额不超过 15,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

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有助于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资金渠道、优化财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和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5,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相关事项。

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 **四、备查文件**

1、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鹏、顾月勤、张莉

2024 年 12 月 11 日